

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上丰村乡村旅游重点村建设项目方案及初步设计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FT141102202505160431)

公示开始时间: 2025年06月12日17时00分

公示结束时间: 2025年06月15日17时00分

本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上丰村乡村旅游重点村建设项目方案及初步设计(招标项目编号: FT141102202505160431),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确定本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上丰村乡村旅游重点村建设项目方案及初步设计的中标候选人, 现公示如下:

一、评标情况

本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上丰村乡村旅游重点村建设项目方案及初步设计的中标候选人情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	质量	服务期限
1	上海同建强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60000元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规定	25日历天
2	江苏华亚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2000元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规定	25日历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经理情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
1	上海同建强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孙醒宇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123102405
2	江苏华亚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伟国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213203153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上海同建强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响应招标文件
2	江苏华亚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响应招标文件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接收异议的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人民政府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 林先生

接收异议的联系电话: 18235868778

三、其他公示内容

在公示期间, 所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公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 应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 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和规章规定的,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第11号令)规定, 向离石区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诉电话:

吕梁市离石区发改委 电话: 0358-8222524

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358-8226197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8226197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人民政府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吴城镇街上村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18235868778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鑫盛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滨河街道滨河南东路126号锦绣家苑二期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5392647666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林先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鑫盛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